

## 深圳市创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创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战略发展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http://www.neep.com.cn)）发布了《深圳市创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9 年 1 月 31 日。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http://www.neep.com.cn)）发布了《深圳市创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截至目前，公司终止挂牌的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但该事项尚需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同意，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布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创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8日